

##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一）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0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10 时整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参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孙为民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开展战略发展规划的相关工作。关联董事孙为民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2、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1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符合《201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授权条件，确定以 2010 年 11 月 26 日作为本次股票期权的授权日，向 248 位激励对象授予 8,469 万份股票期权。

关联董事孙为民、金明、孟祥胜以及任峻先生作为《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 2010-046 号《董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期权激励计划授权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详见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连锁店发展项目中部分连锁店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

公司 2007 年和 200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均包括 250 家连锁店发展项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连锁店发展项目的实施进度，结合公司近期的连锁发展规划，同意分别对 2007 年、200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之一 250 家连锁店发展项目（两次项目名称相同）中部分连锁店的实施地点进行变更。

具体详见公司 2010—047 号《关于连锁店发展项目中部分连锁店实施地点变更的公告》。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11 月 27 日